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取得营业执照的 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 控股股东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汇恒投资")近日与北京 金河科技发展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金河科技")签署了《关于北京汇 恒投资有限公司之增资协议》(以下简称"增资协议")。金河科技以货 币出资方式认缴本次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.716.45 万元, 本次增资扩 股后,汇恒投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2.000万元增加至人民币13.716.45 万元, 金河科技成为汇恒投资的新股东, 持有汇恒投资 12.5138%的 股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 站披露的《关于控股股东签署<增资协议>暨股权结构拟发生变更的提 示性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075号)。

目前汇恒投资已完成了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,并取得了北京 市海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《营业执照》。工商变更登记内容为:

注册资本由"人民币元 12,000 万元"变更为"人民币 13,716.45 万元。

股东由"张熠君、暴井兰"变更为"张熠君、暴井兰、北京金河科 技发展有限公司"

《营业执照》相关登记信息如下:

名称: 北京汇恒投资有限公司

公司类型: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
法定代表人: 张熠君

注册资本: 人民币 13,716.45 万元

成立日期: 2009年06月30日

住所: 北京市海淀区中关村东路 18号 1号楼 17层 B-2008-A

经营范围:项目投资;提供资产管理、企业管理、投资顾问、投资策划、投资咨询、市场调研等服务。("1、未经有关部门批准,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;2、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;3、不得发放贷款;4、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;5、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。"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,开展经营活动;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;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)

特此公告。

北京正和恒基滨水生态环境治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06 日